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監察小組第 193 次委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97 年 1 月 11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二、開會地點：臺中市政府 2 樓中正廳

三、主持人：王召集人正喜

記錄：姚秀鳳

四、出席人員：林委員乾隆、林委員一峰、廖委員年盛、林委員益輝、李委員榮興、張委員燦宗、簡委員孝達、劉委員清潭、陳委員添榮、廖委員秀雲、陳委員昇明、王委員素端、林委員清福、廖委員茂勳、林委員欽榮、蔡委員勝仁、張委員俊雄、曾委員壬癸、陳委員定國、陳委員江泗、張委員條清、黃委員紫芝、張委員清泉、林委員文隆、劉委員憲璋、郭委員忠勝、黃委員安全、楊委員保安、賴委員湘紘、徐委員鼎賢

五、請假人員：李委員正浩、吳委員承鴻

六、列席人員：林總幹事麗芬、鄭副總幹事乾隆、陳組長麗貞、鄭組長鳳秋、顏組長俊光、陳組長哲耀、賴主任素金、黃馨儀

七、主席致詞：(略)

八、報告事項：(略)

九、討論事項：

(一) 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競選活動截止日監察職務執行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二) 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暨公民投票投票日監察職務執行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十、臨時動議：

案由：擬訂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本會受理申請選舉人名冊查閱作業監察小組委員輪值表草案，提請討論。(提案人：王召集

人正喜)

說明：

- (一) 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57 條第 6 項規定：選舉人名冊自投票日後第二日起十日內，選舉人得憑本人國民身分證向直轄市、縣(市)選舉委員會申請查閱，查閱以選舉人所屬投票所選舉人名冊為限；候選人或其指派人員得查閱所屬選舉區選舉人名冊。
- (二) 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訂定之「選舉人名冊查閱作業要點」(草案)：申請人於核准查閱期間到場查閱，應指派監察小組委員及政風人員為監督人到場監督，由監督人公開拆封…查閱期間當日所有申請人查閱結束後，監督人應當場將選舉人名冊重新予以包封後簽名或蓋章…。

決議：97 年 1 月 14 日下午 13：30-17：30 陳江泗委員調整由林乾隆委員替代、97 年 1 月 16 日下午 13：30-17：30 林乾隆委員調整由陳江泗委員替代、97 年 1 月 21 日下午 13：30-17：30 陳定國委員調整由廖秀雲委員替代、97 年 1 月 22 日上午 08：00-12：00 廖秀雲委員調整由陳定國委員替代。

十一散會：下午 5 時 30 分。